

中关村绿色矿山产业联盟

绿盟〔2025〕 10号

关于组织 2025 年度矿业创新装备奖申报的通知

全体会员及各有关单位：

为增强矿业自主创新能力、实现绿色低碳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促使矿业装备先进技术在落实贯彻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过程发挥的重要作用，根据《绿色矿山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现将“2025 年度矿业创新装备奖”（国家奖励办备案编号 0265）申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和要求

1.申报范围

围绕油气、煤炭、黑色金属、有色金属、稀有及贵金属、化工、非金属矿、砂石等矿业，提供矿产资源勘探与测绘、资源开发（含加工制造）、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土地复垦与生态重建、清洁生产、矿山安全与应急管理、矿山智能化、尾矿（煤矸石）处理与利用、装载运输装备等装备生产制造企业均可组织申报。

2.申报要求

（1）“2025 年度矿业创新装备奖申报书”应按“管理办法”的

要求认真填写，凡申报“矿业创新装备奖”的单位，应具备“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应条件，按照要求提供各种申报材料。

(2) 矿业创新装备奖设一等奖、二等奖，有关要求见《绿色矿山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一等奖原则不超过总获奖数的30%。

(3) 申报矿业创新装备奖须具有科学技术评价（鉴定）证明，一等奖获得者需获得“设备厂商服务能力认证”4A级以上。

(4) 一个单位限报两个装备，每个装备申报的研发制造单位不超过三个，完成人员不超过五人。

二、申报程序

各会员单位可直接申报，亦可通过绿矿®智库专家、绿色矿山科技特别专员、各级政府有关部门、全国性行业协会（学会）、企业集团推荐申报。推荐单位或个人应对申报材料认真核实并填写推荐意见。

三、申报材料

1. “矿业创新装备奖”的申报，必须同时报送申报书和与申报书内容完全一致的附件材料。申报书中涉及内容需按照要求如实、认真填写。

2. 电子版材料发送至 LSS159865@126.com 邮箱，邮件主题为“2025年度矿业创新装备奖+单位名称+装备名称”，要求电子材料与纸质材料完全一致，否则不予受理。

3. 报送纸质版申报书一式3份，正文及附件胶装成册，单位盖章后寄送绿色矿山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

四、申报时间

各申报和推荐单位请于2025年6月10日前将申报材料邮寄或送达申报材料接收单位，逾期不予受理。

五、联系方式

绿色矿山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

申报咨询：吕老师 15712878741

申报书邮寄信息：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9号汇智大厦B座311室

收件人：芦老师 13641134358

附件：2025年度矿业创新装备奖申报书

